

## 彰化縣 112 學年度靜修國小附設幼兒園新生入學報名簡章

一、依據：彰化縣一百一十二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新生入園注意

二、登記日期：

即日起~4月28日(五)上午08:30至下午05:00。

三、招生對象：

- (一)設籍或居留本縣年滿三歲至入國民小學前之幼兒，原住民幼兒不以設籍或居留本縣為限。
- (二)適齡國小兒童經本府核准延緩入學者。

四、招生年齡：

- (一)三足歲：民國一百零八年九月二日至民國一百零九年九月一日出生者。
- (二)四足歲：民國一百零七年九月二日至民國一百零八年九月一日出生者。
- (三)五足歲：民國一百零六年九月二日至民國一百零七年九月一日出生者。

五、招生方式：

- (一)112學年度預計招收名額22位(含保留名額1名)。
- (二)直升入園：本校幼兒園小班直升中班以及中班直升大班幼童。
- (三)優先入園：凡符合下列資格之幼兒，免抽籤優先入園就讀，如登記人數超過招生名額，則採抽籤方式決定之。

1、第一順位：(指符合以下任一資格者)

- (1)身心障礙幼兒：持有本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安置，並領有證明文件者。
- (2)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：持有縣府核發之特殊境遇家庭相關證明文件者。
- (3)原住民幼兒：持有原住民籍相關證明文件者。
- (4)低收入戶幼兒：持有鄉鎮市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者。
- (5)中低收入戶幼兒：持有鄉鎮市公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者。
- (6)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。
- (7)持有本縣鑑輔會核發暫緩入學證明之幼兒。

2、第二順位：

- (1)三名(含)以上之幼兒家庭。
- (2)所屬機關學校教職員工子女。

3、第三順位：就讀本學區的學生。

- (四)一般入園：以年滿五足歲入國民小學前之幼兒為優先，若有缺額，則依年齡依序向下招收。
- (五)前項優先入園資格之幼兒，保留招生總人數百分之五之名額，至112年6月30日止。

六、登記地點：

靜修國小幼兒園辦公室(員林市靜修路74號)

七、登記辦法：

辦理登記時請攜帶(一)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(二)報名表(三)符合優先入園之相關證明文件。

八、抽籤日期：若登記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，將於112年5月5日(下午2點)在靜修國小書香樓進行抽籤，錄取名單在抽籤完畢後即當場公布(靜修國小網頁)。

九、註冊日期：

開學後另行通知。

十、備註：

- (一)本園為全日制教學。
- (二)本園無交通車接送，幼童上、下學由家長自行接送。
- (三)本園有辦理延長照顧服務，收托時間星期一至五，下午4:00~5:00，收托1小時，費用另計(符合補助幼兒免費)。
- (四)本園有辦理寒假、暑假照顧服務，收托時間為全日制，費用另計。
- (五)依規定保留招生總人數百分之五之名額，至112年6月30日止，無符合優先入園之幼兒時，始開放申請入園。
- (六)學校聯絡電話：(04)8318620

